

证券代码：832740

证券简称：芝星炭业

主办券商：五矿证券

福建省芝星炭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换届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换届基本情况

换届的基本情况

（一）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于 2020 年 10 月 12 日审议并通过：

提名魏安国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28,900,00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55.58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魏雨龙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1,352,00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2.6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林继章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120,00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.23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王精峰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孙康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黄彪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戒对象。

提名郑建芳女士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221,00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.43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本次会议召开 2 日前以电子邮件方式通知全体董事，实际到会董事 7 人。

会议由董事长魏安国先生主持。

本次换届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本次换届是否涉及董秘变动：☐是 ☒否

二、换届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换届对公司生产、经营的影响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本次董事提名属于正常换届选举，不会对公司生产、经营产生不利影响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记录及决议》

福建省芝星炭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 年 10 月 14 日